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0070　　公司简称：浙江富润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浙江富润	600070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玉兰	
电话	0575-87015763	
办公地址	浙江省诸暨市陶朱南路12号	
电子信箱	frdjtx@163.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133,975,886.28	4,762,245,590.57	7.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12,012,753.73	2,842,310,700.09	9.49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35,826.35	-46,730,957.79	
营业收入	1,297,954,796.80	1,469,283,214.93	-11.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9,676,884.79	276,554,003.74	-2.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3,696,088.20	91,773,721.57	12.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6	9.63	减少0.5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0.54	-1.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	0.54	-1.85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7,08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富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40	101,273,442		质押	45,600,000
江有归	境内自然人	6.03	31,475,712		质押	31,475,712
浙江诸暨惠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4	25,247,266		无	
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其他	2.92	15,225,386		无	
付海鹏	境内自然人	2.10	10,936,140		质押	9,340,000
横琴广金美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金美好玻色六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3	7,447,100		无	
浙江盈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	5,460,000		无	
杭州维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0	4,156,48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3	3,834,426		无	
杭州维思捷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2	3,238,52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诸暨惠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富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两者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杭州维思捷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维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构成一致行动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年上半年，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和不断恶化的国际政治经济环境，公司按照年初制定的战略规划和发展目标，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复工复产；一手抓新兴产业，一手抓传统产业。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9,795.48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11.6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967.69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2.4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369.61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12.99 %；基本每股收益0.53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总资产513,397.59万元，较期初增长7.81%；净资产311,201.28万元，较期初增长9.49%。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概述

新兴业务方面：由于受疫情影响，互联网广告市场竞争加剧，公司数字营销业务承受压力。报告期内，泰一指尚实现营业收入66,028.68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12.87%，实现利润6,029.77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16.5%。按照董事会意见，泰一指尚对现有客户进行优化，重点发展行业头部客户，以控制应收账款风险。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有所改善。富润数链基于大数据、区块链等技术的产品逐步推向市场，司法存证产品在金融机构商业应用，放心消费平台在两个县市试点。

传统业务方面：公司纺织印染、无缝钢管等传统业务受疫情影响较大，面临前所未有的困难和挑战。报告期内，印染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3,086.34万元，较上年同期上涨2.83%，净利润1,338.6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66.38%；纺织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281.8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3.92%，净利润512.20万元，较上年同期上涨8.26%；明贺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3,295.5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4.44%，净利润363.8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88.65%。按照"市场需求什么，我们生产什么"的理念，公司3月份快速切入口罩生产，取得了一定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二）下半年工作思考

综观下半年经济形势，世界面临的变局百年未有，中国面临的挑战前所未有，企业面临的压力前所未有。对企业来说，困难不可能长期存在，需要做好长时间应对挑战的思想准备和工作准备。按照"稳字当头，稳中谋势；进无止境，进中谋新"的指导思想，下半年公司的中心工作：1、加快推动传统资产剥离工作，全面聚焦以大数据、区块链及5G通信为核心技术的互联网营销新赛道，从"双主业"集中为"新主业"。2、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特别是加强对应收账款的管控，以优化财务指标。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详见2020年半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00070　　证券简称：浙江富润　　公告编号：临2020-053号

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关联方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过去12个月内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以及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累计金额为0元。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的股权转让协议尚未签署。

一、关联交易概述

1、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

2020年 6月30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在浙江省股权交易中心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持有的控股子公司浙江富润印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润印染"）46%股权、浙江富润纺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润纺织"）51%股权。

浙江省股权交易中心受公司委托于2020年7月6日至7月29日进行了三次公开挂牌，前两次公开挂牌无意向竞买人报名，第三次公开挂牌控股股东富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润集团"）报名，第三次公开挂牌的底价为20139.10万元。考虑到第三次公开挂牌底价低于评估值且低于净资产，同时考虑到当前经济形势及市场环境存在不确定性，富润印染未来搬迁新厂建设投入产出也存在不确定性，经与富润集团协商，公司拟以收益法的评估值31544.86万元向富润集团转让富润印染46%股权及富润纺织51%股权。

2、关联关系

富润集团目前持有公司股份10127.344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9.40%，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本次与富润集团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审议决策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 2020年 8月24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赵林中、傅国柱、王坚、陈黎伟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中国证监会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二、交易对方（关联方）基本情况

交易方：富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81727218596B

注册资本：伍亿元整

法定代表人：赵林中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实业投资控股；制造加工销售：针纺织品、服装、轻工产品、工艺品；自营进出口业务；经销：针纺织品及原料、服装、百货、五金交电、化工产品（除危险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食用农产品、工艺首饰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浙江诸暨惠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比例81%，诸暨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出资比例19%。公司实际控制人赵林中等自然人持有浙江诸暨惠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

与公司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日，富润控股集团持有公司10127.344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9.40%，为公司控股股东。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富润控股集团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等其他方面关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富润集团总资产为74.80亿元，净资产为16.07亿元；2019年度，营业收入为44.18亿元，净利润为6.02亿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富润集团总资产为79.83亿元，净资产为15.46亿元；2020年半年度营业收入为19.48亿元，净利润为2.56亿元。以上2019年度及2020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浙江富润印染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00749015247K

成立时间：2003年5月22日

公司住所：浙江省诸暨市城南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傅国柱

注册资本：壹仟贰佰万美元

经营范围：纺织品、服装制造加工及印染；销售：纺织原辅材料、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易制毒品）、机械器材；普通货物运输（具体经营项目以许可证或批准文件核定的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46%、富润集团美国工贸有限公司25%、傅国柱11%、俞振中8%、高静5%、周忠翰3%、陈黎伟2%。

2、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富润印染的总资产93787.03万元，净资产35676.51万元。2019年度营业收入为119608.37万元，净利润为7490.30万元（以上数据为合并报表口径，已经审计）。截至2020年6月30日，总资产98890.21万元，净资产36221.62万元。2020年半年度营业收入为56381.86万元，净利润为1532.90万元（以上数据为合并报表口径，未经审计）。

3、评估情况

公司聘请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富润印染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坤元评报【2020】377号《资产评估报告》。以2020年3月31日为基准日，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两种评估方法，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资产账面价值620,276,929.05元，评估价值943,569,708.37元，评估增值323,292,779.32元，增值率为52.12%；负债账面价值358,376,176.03元，评估价值354,111,623.55元，评估减值4,264,552.48元，减值率为1.19%；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261,900,753.02元，评估价值589,458,084.82元，评估增值327,557,331.80元，增值率为125.07%。富润印染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采用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为493,000,000元。

评估人员认为上述两种方法的实施情况正常，但鉴于收益预测是基于对未来宏观政策和印染行业的预期及判断的基础上进行的，现行经济及市场环境的不确定因素较多，同时富润印染未来搬迁新厂建设事项存在一定的不确性，与预计计划可能存在差异，故收益法所使用数据的质量和数量劣于资产基础法，最终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589,458,084.82元作为富润印染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

4、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持有的富润印染46%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被司法机关采取查封、冻结等强制措施。上市公司不存在为富润印染提供担保、委托理财等事项，富润印染也未占用公司资金。

（二）浙江富润纺织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007570605581

成立时间：2003年12月9日

公司住所：诸暨市陶朱街道北二环路29号

法定代表人：应叶华

注册资本：捌佰万美元

经营范围：高档纺织品制造、加工及印染；纺织辅料生产、销售（以上经营范围，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凭标准文件或许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51%、宏丰国际实业有限公司49%。

2、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富润纺织的总资产21676.41万元，净资产11768.76万元。2019年度营业收入为22471.17万元，净利润为2748.14万元（以上数据为合并报表口径，已经审计）。截至2020年6月30日，总资产22260.15万元，净资产12278.86万元。2020年半年度营业收入为5340.19万元，净利润为510.10万元（以上数据为合并报表口径，未经审计）。

3、评估情况

公司聘请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富润纺织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坤元评报【2020】378号《资产评估报告》。以2020年3月 31日为基准日，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两种评估方法，富润纺织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资产账面价值208,226,227.68元，评估价值253,383,454.83元，评估增值45,157,227.15元，增值率为21.69%；负债账面价值81,295,786.03元，评估价值79,901,299.85元，评估减值1,394,486.17元，减值率为1.72%；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126,930,441.65元，评估价值173,482,154.97元，评估增值46,551,713.32元，增值率为36.67%。富润纺织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采用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为173,860,000元。

评估人员认为上述两种方法的实施情况正常。鉴于收益预测是基于对未来宏观政策、纺织行业市场和公司未来经营规划的预期及判断的基础上进行的，现行经济及市场环境的不确定因素较多，收益法所使用数据的质量和数量劣于资产基础法，最终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173,482,154.97元作为富润纺织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

4、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持有的富润纺织51%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被司法机关采取查封、冻结等强制措施。公司不存在为富润纺织提供担保、委托理财等事项，富润纺织也未占用公司资金。

经征询，富润印染、富润纺织有优先购买权的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四、拟签署的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转让方）：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受让方）：富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一）股权转让价格与付款方式

1、根据甲乙双方与浙江省股权交易中心签署的成交确认协议，甲方同意将持有的浙江富润印染有限公司46%股权及浙江富润纺织有限公司51%股权以人民币31544.86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亿壹仟伍佰肆拾肆万捌仟陆佰元整）的价格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按此价格受让上述股权。

2、支付方式：在签署本协议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支付股权转让价款的50%，在转让标的股权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50%款项。

（二）标的股权的交割

1、协议签署后，标的公司应在协议生效之日起30日内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甲乙双方应共同配合。

（三）双方的陈述和保证

1、甲方的陈述和保证

（1）甲方所持有的标的股权均系其真实、合法、有效地持有，且标的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委托持股、信托持股、协议控制等影响股权稳定的情况。

（2）甲方所持有的标的股权的出资已实际足额缴付，不存在任何可能限制行使股东权利或致使股东身份处于不确定状态的事实，亦不存在质押等第三方权利或被查封、冻结等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或其他足以对标的股权转让构成障碍的情形。

2、乙方的陈述和保证

（1）乙方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公司，具有完全的权利和授权经营其正在经营的业务、拥有其现有的财产；

（2）乙方保证支付给甲方的标的股权转让款的资金来源合法，不存在因乙方自身原因而被查封、冻结、收缴或因任何第三方追索而可能损害甲方权益的风险；

（3）乙方保证在受让标的股权后，标的公司职工总体薪酬、福利待遇等不低于股权变更时水平，保护标的公司职工的合法权益，维持标的公司员工队伍稳定，不会恶意解聘标的公司现有员工。

（四）税费及承担

各方应按照中国法律的规定，分别承担与其各自签署、递交及履行本协议和交易文件有关的、应由其承担的所有税费。对于中国相关法律没有明确规定纳税义务人的税费，应由支付相关款项的一方承担。负有缴税义务的一方应依法及时缴纳。

（五）违约责任

1、协议签订后，除不可抗力以外，一方不履行或不及时、不适当履行协议项下其应履行的任何义务，或违反其在协议项下作出的任何陈述或保证，均构成其违约，应按照法律规定承担违约责任。但违约方承担了违约责任后，如对方的损失仍未得到充分弥补的，则对方仍可根据本合同约定继续向违约方追偿。

2、若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限向甲方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且经甲方书面催告超过5日后仍未支付的，则自甲方书面催告届满5日之日起，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欠付款项金额的0.5%/日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上述股权转让协议尚未签署。

五、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聘请了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分别对富润印染、富润纺织进行资产评估，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20年3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富润印染、富润纺织分别出具了《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公司所持富润印染46%股权及富润纺织51%股权所对应的股东权益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价值为35962.66万元，采用收益法的评估价值为31544.86万元。

根据公司于 2020年 6月30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富润印染46%股权及富润纺织51%股权。根据评估结果和实际情况，公开挂牌转让上述股权的首次转让底价为不低于对应股东权益的评估价值。如果首次公开挂牌转让未能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或最终未能成交，则以不低于评估价值的70%为底价进行第二次公开挂牌转让。如果第二次公开挂牌转让未能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或最终未能成交，则以不低于第二次公开挂牌转让底价的80%为底价进行第三次公开挂牌转让。

2020年7月6日至7月13日，公司将富润印染46%股权及富润纺织51%股权在浙江省股权交易中心首次公开挂牌，首次挂牌底价为35962.66万元，浙江省股权交易中心分别在2020年7月7日、7月10日的《科技金融时报》、2020年7月8日的《中国市场监管报》刊登了上述股权公开挂牌转让公告。截至2020年7月13日下午15时，无意向竞买人参与报名。

2020年7月15日至7月21日，公司将富润印染46%股权及富润纺织51%股权在浙江省股权交易中心进行第二次公开挂牌，第二次挂牌底价为25173.87万元，浙江省股权交易中心分别在2020年7月16日的《中国市场监管报》、7月17日、7月21日的《科技金融时报》刊登了上述股权公开挂牌转让公告。截至2020年7月21日下午15时，无意向竞买人参与报名。

2020年7月23日至2020年7月29日，公司将富润印染46%股权及富润纺织51%股权在浙江省股权交易中心进行第三次公开挂牌，第三次挂牌底价为20139.10万元，浙江省股权交易中心分别在2020年7月28日的《中国市场监管报》、7月24日、7月28日的《科技金融时报》刊登了上述股权公开挂牌转让公告。因前两次公开挂牌转让均无意向竞买人参与报名，在第三次公开挂牌转让即将结束时仍无意向竞买人参与报名的情形下，为推进上市公司传统资产剥离工作，公司控股股东富润集团报名参与了竞买。

考虑到第三次公开挂牌底价低于评估值且低于净资产，同时考虑到当前经济形势及市场环境存在不确定性，印染公司未来搬迁新厂建设投入产出也存在不确定性，经与富润集团协商，公司拟以收益法评估值为作价依据。收益预测是基于对未来宏观政策和纺织、印染行业的预测及判断基础上进行的，其使用的数据的质量和数量虽劣于资产基础法，但充分考虑了当前经济形势的影响，并对被评估单位的未来成长性及盈利能力进行了合理的预测，具有合理性。

综上，本次交易价格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允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与关联方产生同业竞争。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对管理层进行相应调整。

七、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受新冠疫情、贸易摩擦不断升级、用工成本不断提高、环保压力不断增加等多重因素影响，公司传统的纺织印染、无缝钢管加工业务的盈利空间越来越小。本次通过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剥离传统资产，有利于优化公司产业结构，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战略规划。

公司拟转让富润印染46%股权及富润纺织51%股权的转让价格为31544.86万元， 公司所持两家公司2020年6月30日对应的股东权益账面价值为22924.16万元。经初步测算，如果本次股权转让成功，则将预计产生投资收益约8600万元，将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富润印染、富润纺织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日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八、本次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2020年8月24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赵林中、傅国柱、王坚、陈黎伟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1、本次股权转让的受让方为公司控股股东富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股权转让构成关联交易。董事会在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赵林中、傅国柱、王坚、陈黎伟回避表决。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及方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2、经审查，公司聘请的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及其经办资产评估师与公司、交易方不存在关联关系，具有充分的独立性。3、本次转让标的以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的评估报告为依据，经过公开挂牌转让程序，并最终由双方在公平、自愿的原则下协商确定，股权转让价格公允、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4、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集中资源发展新兴产业，符合公司战略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独立董事同意此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除本次交易外，当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富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各关联方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本次交易前12个月内，公司与富润集团及其各关联方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

十、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070　　证券简称：浙江富润　　公告编号：临2020-054号

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9月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9月9日　14点 00分

召开地点：浙江诸暨陶朱南路12号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9月9日

至2020年9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向关联方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公司于2020年8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向关联方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富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诸暨惠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股东。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070	浙江富润	2020/9/2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代理人出席还应持有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及授权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法人股东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其登记时间以信函或传真抵达时间为准。

2、登记时间：2020年9月3日上午9:00-下午5:00。

3、登记地点：浙江省诸暨市陶朱南路12号公司证券部

六、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登记工作，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3、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张玉兰

联系电话：0575-87015763

传　　真：0575-87026018

特此公告。

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9月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向关联方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070　　证券简称：浙江富润　　公告编号：临2020-052号

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4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林中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方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以收益法的评估值31544.86万元向控股股东富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所持浙江富润印染有限公司46%股权及浙江富润纺织有限公司51%股权。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关联董事赵林中、傅国柱、王坚、陈黎伟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8月25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8月25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会议通知详见2020年8月25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五日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068　　证券简称：华控赛格　　公告编号：2020-48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控赛格	股票代码	00006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丁勤		杨新年
办公地址	深圳市大工业区兰竹东路6号		深圳市大工业区兰竹东路6号
电话	0755-28339057		0755-28339057
电子信箱	qin.ding@huakongseg.com.cn		xinnian.yang@huakongseg.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3,612,799.97	59,867,703.58	39.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0,311,569.80	-46,264,560.53	8.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2,347,919.20	-49,576,136.07	5.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845,692.67	-24,787,791.68	-139.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00	-0.0460	8.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00	-0.0460	8.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99%	-9.26%	-0.7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592,622,066.40	3,786,291,400.06	-5.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78,532,558.33	528,843,162.26	-9.5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70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华融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48%	266,533,049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93%	160,333,846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82%	38,491,900			
陈进平	境内自然人	0.72%	7,288,100			
张海涛	境内自然人	0.35%	3,564,700			
周奇	境内自然人	0.32%	3,219,701			
高玫	境内自然人	0.31%	3,123,328			
罗卫东	境内自然人	0.30%	3,050,200			
高晓莉	境内自然人	0.29%	2,953,700			
赵成绪	境内自然人	0.28%	2,804,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赛格集团与赛格股份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关系，赛格集团持有赛格股份56.7%的股份；（2）其他流通股东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罗卫东因参与融资融券业务，通过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050,100股，持股比例为0.003%。股东高晓莉因参与融资融券业务，通过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47,700股，持股比例为0.0002%。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等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继续推进已承接的海绵城市建设、水务工程、智慧水务建设运营、工程咨询设计等相关业务；同时，致力于通过水污染防治规划设计、提供智慧水务综合解决方案、建筑规划设计、石墨及新材料研发生产等项目开拓业务市场。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国家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的通知》(财会[2017]22号)，要求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按照前述通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同时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的变更。	经公司2020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预计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也不会对公司当前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同时依照新准则要求所披露的会计信息将更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经营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股票代码：000068　　股票简称：华控赛格　　公告编号：2020-47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8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2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2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及表决合法有效。董事长孙波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

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表决情况：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由股东大会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内容进行了修订。

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及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表决情况：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内容进行了修订。

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及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情况：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关于制定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经营管理层议事决策程序，提高议事决策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

《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实施之日起，《总经理办公会规程》废止。

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

表决情况：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关于修订公司〈机构设置及职位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机构设置及职位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

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机构设置及职位管理办法修订对照表》及修订后的《机构设置及职位管理办法》。

表决情况：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关于制定公司〈预算管理暂行办法〉的议案》；

公司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其他相关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预算管理暂行办法》。

《预算管理暂行办法》实施之日起，《预算编制工作指引》废止。

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预算管理暂行办法》。

表决情况：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经总经理童利斌先生的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聘任了潘景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本次《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地点、议程等具体事宜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副总经理潘景辉先生简历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五日

附件：

潘景辉先生简历

潘景辉，1974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管理学硕士，助理经济师。曾任职于罗湖区经济贸易局、投资服务中心、区委区政府两办、龙岗区委区政府两办、福田区委社会工作委员会、深圳市政府办公厅、南方科技大学党政办公室、纪检监察室（审计法务室）等。现任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潘景辉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根据八部委联合发文和证监会的要求，经公司查询，不是被失信执行人。

股票代码：000068　　股票简称：华控赛格　　公告编号：2020-49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于2020年8月24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

2020年9月10日（星期四）下午 14:5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1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10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9月4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9月4日，在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商报东路11号英龙商务大厦29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其他事项：上述议案需股东大会逐项表决通过，其中议案1需要由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已经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提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欢迎广大股东就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积极发表意见。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凡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

法人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单位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代码卡、开户证券营业部盖章的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0年9月7日（星期一）13:30-17:30至2020年9月10日（星期四）9:00-12:00，13:30-14:30。

3、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商报东路11号 英龙商务大厦29A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法人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单位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个人股东持授权委托书、股东代码卡、开户证券营业部盖章的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755-28339057

传真：0755-89938787

地址：深圳市大工业区兰竹东路23号

邮编：518118

联系人：杨新年

（二）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五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068

2、投票简称：华赛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

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9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2020年9月10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

致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于2020年9月10日在深圳市福田区商报东路11号英龙商务大厦29层会议室召开的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对全部议案行使以下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股东帐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所有提案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投票表决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00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注：在"同意"、"反对"或"弃权"项下打√。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受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时。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应在本委托书签名（如委托人为单位的，请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300768　　证券简称：迪普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8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已于2020年8月25日在符合条件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300103　　证券简称：达刚控股　　公告编号：2020-77

达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达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已于2020年8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达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300585　　证券简称：奥联电子　　公告编号：2020-058

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于2020年8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300101　　证券简称：振芯科技　　公告编号：2020-049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于2020年8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 8月 21 日